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3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理由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2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1.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62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二、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清偿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公司将依法向债权人追偿债务和提起诉讼等权利,应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不承担法律责任,并拥有有关变更事项。

三、债权人申报债权材料:公司债权人可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1. 债权人向法院、仲裁机构申请财产保全及提供担保材料并复印;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受托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 债权人向法院、仲裁机构申请财产保全及提供担保;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二) 债权人申报具体方式: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传真的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截止时间:2024年7月16日起45日内(工作日9:00-12:00,13:00-17:30)

3. 联系人:李翔
4. 联系电话:020-61969099
5. 传真号码:020-61969028
6. 邮政编码:511434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为准。相关材料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3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2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2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1.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0,415万股变更为40,404万股。

二、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基于上述股份总数和注册资本的拟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2024年7月修订稿)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根据公司章程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3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数量:11.00万股
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7.62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计划”)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1.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 2023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及《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回购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及《关于核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回购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 2023年9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29)。根据公司章程其他条款的委托,独立董事黄建先先生作为见证人,就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回购计划相关议案及《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发表了意见。

(三) 2023年9月27日至2023年10月6日,公司通过OA系统对本次回购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回购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3年10月1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30)。

(四) 2023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及《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回购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五) 2023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就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可对截至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六) 2023年11月29日,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于2023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七) 2024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1)并于2024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八) 2024年3月27日,公司披露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996,000股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3月20日完成注销。

(九) 202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2)。

(十) 202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2)。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 回购注销原因、数量、价格
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回购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合同到期,且不再符合合同约定的激励条件或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被取消资格且不存在绩效考核不合格、过失、违法违纪等行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离职前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相应个人所得限售。”

鉴于本次回购计划2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1.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62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二) 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占公司最近期末净资产的4.20%,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操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继续履行。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管理团队及经营业绩,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的要求继续履行。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鉴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2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公司对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1.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62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本次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回购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
北京市邦威(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回购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回购价格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回购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3. 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依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按规定申请回购限制性股票的注销登记并按规定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等相关手续。

七、备查文件
(一)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36

(二)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 北京市邦威(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关于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回购价格调整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3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7月15日在广州市番禺区龙穴岛金田二路1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相关规定于2024年7月1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次标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内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以下简称“《回购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7.62元/股调整为7.62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二)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内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以下简称“回购计划”)2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1.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62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3)。

(三)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2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1.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0,415万股变更为40,404万股,注册资本将由40,415万股变更为40,404万股。基于上述股份总数和注册资本的拟变更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4)。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3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7.62元/股调整为7.62元/股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7.62元/股调整为7.62元/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 2023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的议案》及《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就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可对截至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二) 2023年11月29日,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并于2023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三) 2024年1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1)并于2024年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四) 2024年3月27日,公司披露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996,000股限制性股票于2024年3月20日完成注销。

(五) 202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2)。

(六) 2024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2)。

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由和调整后结果
(一) 调整理由
2024年5月13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04,150,000股为基数,按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1,245,000元。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4年6月28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二) 调整程序
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回购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应予以相应调整,以确保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股份登记,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现金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公司总股本总额或公司股价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及价格做相应调整。

其中,公司派息时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P=P_0-V$

其中:PO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调整后,PO须大于1。

根据上述公式,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7.62元/股-0.30元/股=7.62元/股。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事项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及经营业绩,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及经营业绩。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回购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回购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回购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
北京市邦威(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
1.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回购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及回购价格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回购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3. 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依法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按规定申请回购限制性股票的注销登记并按规定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等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848 证券简称:好太太 公告编号:2024-03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7月15日在广州市番禺区龙穴岛金田二路12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相关规定于2024年7月1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娟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以下简称“回购计划”)2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1.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62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二)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以下简称“回购计划”)2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上述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1.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62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3)。

(三)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2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1.00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回购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0,415万股变更为40,404万股,注册资本将由40,415万股变更为40,404万股。基于上述股份总数和注册资本的拟变更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

特此公告。

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16日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股票代码:000926 股票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24-05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全额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担保事项,公司与该其他股东根据合作协议的约定,按照股权比例提供相应担保,其他股东或项目公司提供反担保。如公司因金融机构要求,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比例的担保,则其他股东或项目公司提供反担保。

3.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及诉讼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项目开发建设需要,湖北福星唐庄北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置业”)与新韩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韩银行”)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1,000.00万元,借款期限36个月,公司于该笔借款合同项下提供反担保。

此外,北置业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福星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同时,北置业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根据公司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在授权期内可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0亿元之间互相担保,同时,授权公司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等规定,在不超出上述担保额度和有效期内,全权办理担保实施相关事宜。上述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已经公司董事长审批,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北置业
成立日期:2016年05月24日
注册地址:武汉市汉阳区汉江路186号福星城市花园C栋601号
法定代表人:廖少群
注册资本:3.02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须经审批后方可持证方可经营);

与本公司关系: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福星唐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2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被担保人的名称: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主要用于其担保金额:本次本公司拟为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综合授信3000万林吉特,非履行有限公司提供600万林吉特提供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担保折合人民币约12896.57万元(人民币对马币汇率:1.067),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1909.2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近日,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等担保类文件,约定由本公司为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综合授信3000万林吉特,非履行有限公司提供600万林吉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上述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非履行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

(二)上市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及履行的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于2024年7月15日召开的金晶科技八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的名称: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马来西亚吉打州居林科技园E1号
3.注册资本:4,006.3万林吉特
4.法定代表人:崔文涛
5.经营范围:其他玻璃制品制造;黑色有色金属的进出口;运输货运
6.财务状况:(单位:马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计117,276.56万元,净资产49,841.10万元,2023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44,397.81万元,净利润4,706.62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资产总计117,894.94万元,净资产1,745.42万元,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4,949.54万元,净利润1,903.61万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综合授信3000万林吉特,非履行有限公司600万林吉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金晶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5日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346 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公告编号:2024-04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并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事宜。《公司债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承销操作指引》(以下简称“《操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在全国银行间市场成功发行202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如下:

一、发行概况
1. 发行总额:10.00亿元
2. 发行利率:3.50%
3. 发行期限:36个月
4. 发行日期:2024年7月12日
5. 发行对象:簿记建档,合格机构投资者
6. 承销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提高公司运营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三、风险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短期融资券发行利率波动、信用评级调整等风险,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贵州轮胎 公告编号:2024-06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6日召开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